

## 自資院校面對資源困難與教育公平



非牟利自資院校目前協助政府提供額外每年近萬個認可學士學額，大幅提升適齡入學率與教育公平。（Peakpx）

為大部份達標的中六畢業生提供高質素的本科教育機會，是政府的基本責任。大學本科教育在香港主要是公益事業，非牟利自資院校負有公共責任照顧社會利益，目前協助政府提供額外每年近萬個認可學士學額，大幅提升適齡入學率與教育公平。

由於優質本科教育的成本高昂及本土學生的經濟能力有限，因此不能成為產生經濟回報的投資，自資院校短期內也難自負盈虧。面對自由市場競爭，自資院校不能以純市場方式營運，需要政府在發展初期給予政策和財政上的援助。

自資院校最大的啟動問題是土地及校舍建設資金。自資院校發展初期很難全數負擔發展的費用。政府在此已作出帶領推動作用，包括近年向認可非牟利辦學團體撥地、提供啟動免息貸款以興建或擴建校舍，及不定期的籌款配對補助金計劃。但建校免息貸款必須於樓宇落成後 10 年內攤還，這

對院校造成沉重的財政負擔。因此政府應考慮對這些院校作出一次性大幅減免其貸款金額或對沖補助。

由於缺乏政府經常性資助，要投放大量資源以維持設施、師資與教學質素，自資院校需要收取相對政府 UGC 資助公校較高的學費。現時公營院校每年學費約為 42,100 元（政府另資助院校每學生約 20 多萬），而自資院校學費平均約為 7 萬多元。後者學生要多付三萬多元，但學費收入往往仍未能收回總單位成本。

入讀自資院校的學生大部份來自基層家庭，雖自資學生可申請政府助學金及低息貸款，收取過高學費會嚇怕學生及家長，因此也難大幅增加學費。因此自資院校需要大幅倚賴外間捐贈以支付校園的鉅大資本投資，提昇教研設施與質素，及發放獎助學金。但由於香港自資院校起步遲歷史短（大部份成立於 2009 或之後），成就聲譽仍有待提升，加上欠缺龐大舊生網絡支援，外間籌款並不容易。

面對比公校收取較高學費、近年中六生源續跌、及私校招收內地學生的限制，一些自資院校正面對着生源與資源困難，舉步為艱。除現有的起動免息貸款、質素提升補助金（QESS）、研究項目經費資助、自資專上獎學金及上述 SSSDP，政府應實質性地採取更多措施以支援私立自資院校的初期成長。《施政報告》的兩項新資助措施只能稍緩其苦況，但這乃不足夠。

## **SSSDP 應轉為資助所有自資學生**

上述 SSSDP 是有限、針對性的學生資助計劃，旨在為較殷切人才需求的特定行業培育人才。是項計劃反映政府對自資院校質素與貢獻作出肯定，可鼓勵院校多開辦成本較高的學科，也增加了社會人士對自資學士課程的

認受性。但此計劃有其局限，希望這只是政府資助自資學士學生的第一步，將來能以學券或買位方式擴展至資助所有學生，確保教育公平。

目前 SSSDP 資助只與特定新興行業有關的課程，但社會經濟變得很快，政府人力需求預測往往有偏差及未能追及社會所需。另外，SSSDP 也會造成「一校兩制」，被一些人視為分化學生，令人感覺較基礎或傳統的學科不受政府重視，只鼓勵學生修讀實用學科而輕個人志趣理想，也違反了本科博雅教育的精神。筆者建議政府對 SSSDP 計劃作改革，承諾逐漸擴大至所有主修學科（資助額可按學科不同，令學生只需交公校學費的約 110%）。換句話說，作為納稅人子女的權益，符合升讀大學的本土自資學生都應獲學費資助，以取代 SSSDP。但期望政府不會減少認可私校現有的自主，讓院校向就讀的學生和家長問責。

## 一次性院校直接資助及其他政策支援

SSSDP 計劃或學券制未能直接裨益自資院校的營運，筆者向下屆政府提出直接資助院校的建議，即減免免息貸款還款，及提供一次性啓動補助金，讓自資院校用於校園資本支出及其他發展支出。同樣地上述建議的原則是政府不會改變私校的管治自主與學術自主。

目前另外一些不公平的政策亦阻礙自資院校的發展。筆者建議政府只向私校而非公校的銜接課程買位（以避免自資院校高年級學生流失到公校）、放寬收外地生比例（由目前 10% 提升至 20%）、容許自資院校招收更多的 DSE 成績達 22222 考生（由目前 5% 增加至 20%）、禁止受資助大學或屬下單位開辦自資學士課程（除政府要求外），和立例要求所有外地院校在港辦學必須通過本地評審等。

另外 CAP320《專上學院條例》已有 30 多年歷史而從未作出任何修訂，早已嚴重落伍脫節。其在院校管治上的欠靈活與模糊不清，已妨礙自資院校發展成為國際級大學。下屆政府應重視這一條例的改革。

總括而言，香港政府財政盈餘充足，有能力應付上述的社會投資。上述建議的減免院校貸款還款、啓動期一次性補助金、及資助所有自資本科生等資助措施，除可減少自資院校赤字及加學費的壓力外，也有助其在初期建立穩健的財政來源，以應付未來發展成為優質私立大學。

但要公私營大學的有效結合，自資院校必須堅持高質素、獨特角色定位、優質管治及財政穩建。政府必須給予更多的政策支援，而社會大眾亦要加以鼓勵扶助，共同為香港的高教多元創新、人才質素、社經發展及社會公平而努力。

（原刊於《星島日報》，本社獲作者授權轉載修訂版。）